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四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2,358,900股。其中，1,558,800股H股已回購但未註銷，該部分H股股份沒有表決權，且該部分H股股份不計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表決權的股份總數。因此，持有人有權出席並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贊成、反對或棄權提呈之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70,800,100股。合共42,802,830股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及彼等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佔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60.46%。

日期為2025年9月24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並獲得通過。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投票票數 反對(%)	投票票數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	42,802,830 (100%)	0 (0%)	0 (0%)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臨時股東大會點票表決的監票員。

支付中期股息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已批准截至2025年6月30日六個月每10股人民幣1.8元（含稅）的建議中期現金股息（「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將於2025年11月21日（星期五）或之前向2025年10月26日（星期日）營業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不含本公司已回購但未註銷的H股股份）分派。

中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派，以人民幣向內資股持有人支付，以港元向H股持有人支付。以港元支付的中期股息匯率為宣派中期股息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的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0.91305元相當於港元1元）。基於以上匯率，應以港元支付中期股息的金額將為每10股港元1.9714元（含稅）。

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須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他組織或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應付該等股東的股息須預扣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擬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相關政府部門的要求，代記錄日期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相關股東扣繳企業所得稅。

倘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現金股息簽訂10%稅率的相關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在此情況下，如相關H股個人持有人欲申請退還因採用10%的稅率而多扣繳的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相關優惠稅收協議代為辦理申請，惟相關股東須向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證明資料。經主管稅務機關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退還多扣繳稅款。倘H股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持有人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或中國未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或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承董事會命
溫州康寧醫院股份有限公司
管偉立
董事長

中國•浙江
2025年10月1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管偉立先生、王蓮月女士及王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秦浩先生及李昌浩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文堂女士、金玲女士及陳世強先生。